

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公允价值.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performance metrics.

注:1、本表所列6月15日的数据由有关基金管理公司计算,基金托管银行复核后提供。2、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为:按照基金所持有的股票的当日平均价计算。3、累计净值=单位净值+基金成立以来累计派息金额。4、未经审计的单位公允价值由基金管理公司根据基金上年度单位可分配收益,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收益分配比例(至少90%)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后得出,在有关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基金单位净值、单位分配收益及(至少90%)派息、红利派发日等收益分配有关事项,以基金年报和基金分红派息公告为准。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07-028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网络平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为了更好地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设立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门的网络平台,详细内容如下:网络平台地址:http://irm.p5w.net/002010/index.html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07-025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加强上市公司专项活动”《自查报告与整改计划》,并于2007年6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公告编号:2007-013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本公司控股的佛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经营的九江大桥于2007年6月15日凌晨发生桥面坍塌,具体情况及事故原因仍在调查当中。九江大桥位于国道325线广东南海九江段,九江大桥桥面断裂导致九江大桥无法通行,事发后交警部门已对325国道九江大桥附近双向路段进行封闭,并引导过往车辆取道与九江大桥并行的佛开高速公路行驶。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07-017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7年6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际到董事八名。独立董事梁晓云因未能出席,董事孙瑜、王志华因公无法亲自到会,分别委托董事长赵健、董事孟祥科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健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6日

1997年07月-1999年09月 天津三联会计师事务所所长 1999年10月至今 天津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天津华夏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北京万隆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副主任会计师。2002年6月至今 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许晓东先生现就职单位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且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许晓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九、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十、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编号:临 2007-17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6月15日以通讯方式在本公司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周中板先生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董事出席人数和参与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关于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公司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49,198.39万元参与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同意五矿营口中板厚板项目建设,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经营班子办理增资扩股的相关法律手续。(二)因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6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3位非关联独立董事参与表决,3位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中发表了独立意见。(三)鉴于该事项为本公司与关联大股东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均全部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的共同投资行为,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该事项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编号:临 2007-1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提示:一、关联交易概述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内容: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简称:五矿集团)共同向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五矿营口中板)增资扩股。2.关联人回避事宜: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周中板、张元荣、沈炯、邢波、姚子平、宗庆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其他三位非关联董事(均为独立董事)表决同意。3.关联交易的影响:本公司投资五矿营口中板项目并参与此次增资,目的在于进一步优化产业链和整合资源,发挥本公司经营优势,优化和扩大集成供应能力,为其提供大部分冶金原材料并为其销售产成品,双方形成优势互补、产生协同效应。本公司在获取该项目良好利益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了其对关键资源的控制力,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4.其他需要投资者注意的事项: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五矿集团均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的共同投资行为,根据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增资的几项说明》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经与上交所沟通,申请豁免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获批准。

五矿营口中板厂、五矿集团、本公司等股东共同投资设立。2007年4月29日,五矿集团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批复文件,同意将营口中板厂全部国有产权自2006年7月1日起无偿划转给五矿集团。上述产权划转完成后,五矿集团(自身及营口中板厂)对五矿营口中板厂持股比例达到55.83%,本公司持股21.67%,其他股东持股22.50%。目前五矿营口中板厂注册资本为96,991.57万元。现本公司与五矿集团均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五矿营口中板厂,以实施其中厚板升级易地改造项目,建设双机架宽厚板轧机。增资完成后,五矿营口中板厂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五矿集团(自身及通过营口中板厂)的持股比例为59.78%,本公司

1997年07月-1999年09月 天津三联会计师事务所所长 1999年10月至今 天津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天津华夏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北京万隆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副主任会计师。2002年6月至今 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许晓东先生现就职单位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且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许晓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所依据上述回答所提供的其他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宜担任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 声明人: 许晓东 2007年6月15日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一、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本人姓名:许晓东 其他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是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三、是否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四、是否是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五、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六、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七、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八、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九、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十、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十一、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十二、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十三、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十四、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十五、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十六、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十七、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十八、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十九、是否在本公司担任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是□否□ 二十、是否在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否□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孙瑜先生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四、符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相关条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